中山市小榄镇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05街区U-03-4（1）等地块、10街区U-11-4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（2026）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
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
2026年1月

批后公告

■项目名称：中山市小榄镇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05街区U-03-4（1）等地块、10街区U-11-4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（2026）
■公告时间：2026年1月
■公告方式：中山市自然资源局政务网、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政务网、《中山日报》

成果批复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

中山自然资规函〔2026〕12号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中山市小榄镇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05街区U-03-4（1）等地块、10街区U-11-4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（2026）成果的批复

小榄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中山市小榄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批准实施中山市小榄镇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05街区U-03-4（1）等地块、10街区U-11-4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的函》（榄府函〔2026〕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《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》《广东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等文件，原则同意《中山市小榄镇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05街区U-03-4（1）等地块、10街区U-11-4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，规划成果命名为《中山市小榄镇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05街区U-03-4（1）等地块、10街区U-11-4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（2026）》（下称《控规》）。

二、你镇要会同有关部门整理实施本《控规》，未经法定程序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规划内容。确需调整的，应按规定程序报批。自《控规》批准之日起30日内，你镇依法向社会公布。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
2026年1月2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局，教育体育局，工业和信息化局，生态环境局，住房城乡建设局，交通运输局，公路事务中心，水务局，农业农村局，文化广电旅游局，市司法局，市应急管理局，市公安局，市消防救援支队，城建集团。

— 2 —

一、区域位置

本次两处调整范围均位于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，该片区位于小榄镇的西部，北至菊城大道，东至联丰路，南至环镇南路，西至环镇西路，总用地面积为522.21公顷。该片区共划分为11个街区。本次调整范围一位于05街区，调整范围二位于10街区。

九洲基片区（0210单元）在小榄镇的区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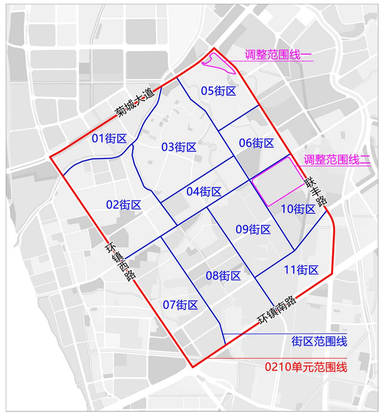

街区划分示意图

二、规划范围

本次调整范围一位于05街区东北部，用地面积为25300.99㎡。

本次调整范围二位于10街区北部，用地面积为146168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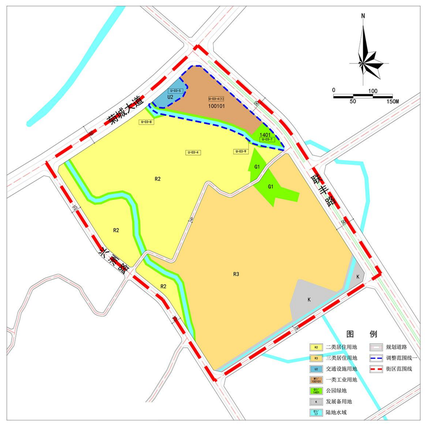

调整范围一在05街区中的区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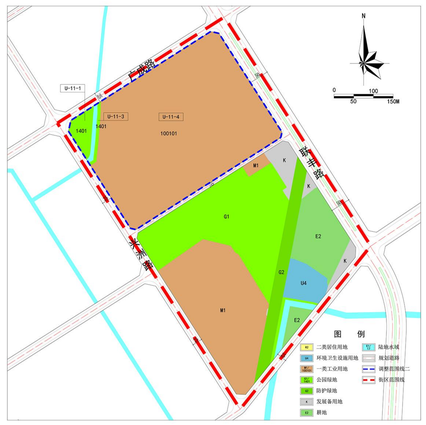

调整范围二在10街区中的区位

三、法定图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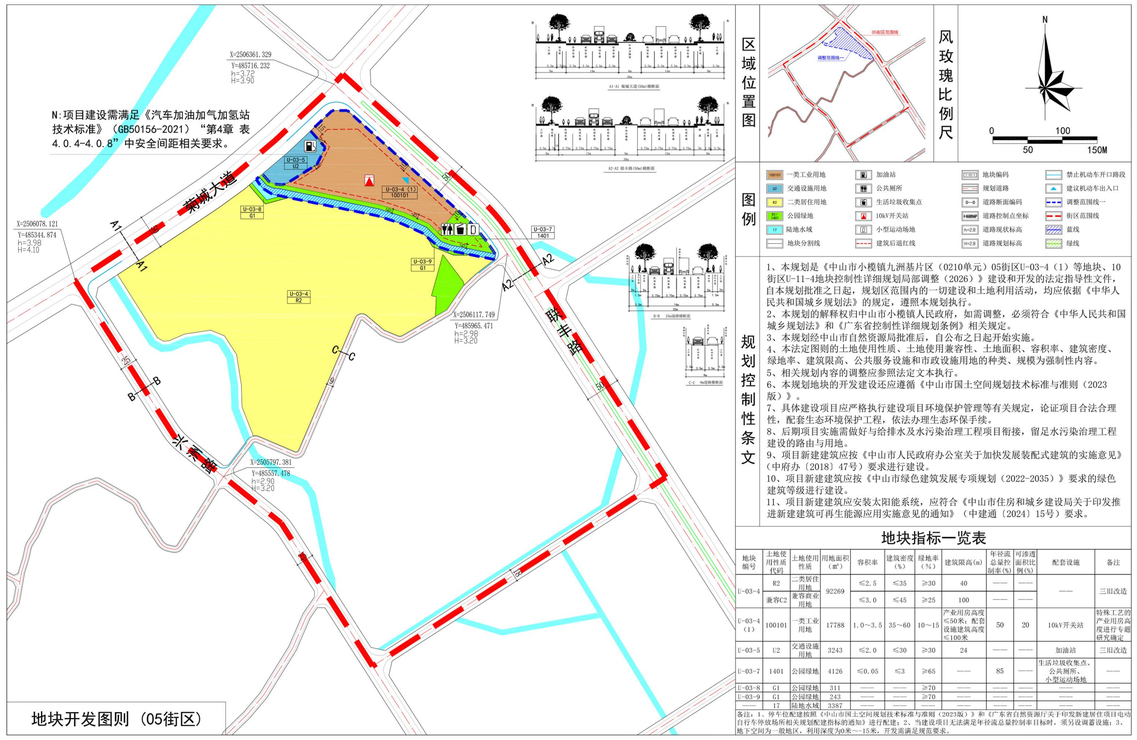

地块开发图则（05街区）

地块开发图则（10街区）